

收件編號（學校填寫）：_____

**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
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參加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114 學年度_____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定通過，安置於本校_____資優班；
惟經慎重考慮後，自願放棄安置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
學生簽章：_____

家長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 114 年 月 日

收件編號（學校填寫）：_____

**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
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參加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114 學年度_____學術性向資優學生入班鑑定通過，安置於本校_____資優班；
惟經慎重考慮後，自願放棄安置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
學生簽章：_____

家長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 114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- 1.欲放棄安置入班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，簽章後於 114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。
- 2.安置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 2 聯由學生領回。
- 3.經完成上述手續後，不得撤回，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。